

2018 年清远市市直政府决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决算报告

第二部分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相关说明

市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次会议文件（7-1）

关于清远市 2018 年市本级决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8 月 22 日在清远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上

清远市财政局局长刘锋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清远市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已向市七届人大第五次会议报告并经审议同意，现 2018 年市本级（含市直、高新区、广清园）财政决算草案已按要求正式编成。受市人民政府的委托，我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清远市 2018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18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67,966 万元，比 2017 年（下同）增加 34,988 万元，同比增长 10.51%。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30,619 万元、县区上解收入 14,003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39,57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111,287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373 万元、调入资金 38,778 万元，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929,600 万元。

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773,458万元,同比减支151,774万元,下降16.40%。其中,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43,318万元,对县区转移支付支出176,960万元(含市财力补助三个省直管县47,423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08,500万元(剔除市财力补助三个省直管县47,423万元上解),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39,575万元,增设预算周转金-7,011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116万元。

收支相抵,2018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156,142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156,142万元,全部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安排。

(一) 市直收入决算情况。

1. 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67,966万元,各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税收收入完成281,494万元,同比增长9.9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76.50%。

增值税完成90,133万元,同比增长20.50%。增幅较高主要非金属矿物制品业、建筑业兴旺快速增长,推动增值税增长较快。

企业所得税完成30,640万元,同比增长4.07%。

个人所得税完成12,938万元,同比增长14.80%,增收的原因是受益于股权转让增加。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26,134万元,同比增长16.29%。

印花税完成6,759万元,同比增长5.49%。

土地增值税完成 37,838 万元，同比增长 9.25%。

耕地占用税完成 2,999 万元，同比下降 63.23%。耕地占用税减收主要是受到用地批复规模减少的影响致使耕地占用税收入有所减少。

契税完成 41,667 万元，同比下降 17.56%。契税减收主要是土地交易减少，以及契税征收期政策的改变令到该税征收具有滞后性。

非税收入完成 86,472 万元，同比增长 12.40%，占比 23.50%。

2. 上级补助收入 330,619 万元，下降 6,386 元，同比下降 1.89%。

3. 县区上解收入 14,003 万元，下降 36 万元。

4.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39,574 万元，均为置换债券。

5. 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111,287 万元，主要是中央省专项及转移支付结转结余 63,590 万元。

6.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373 万元。

7. 调入资金 38,778 万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按照要求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二) 市直支出决算情况。

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 773,458 万元，其中，市直支出 443,318 万元，占市直总支出的 57.32%，占比比上年下降 3.31 个百分点；对市县税收返还、转移支付支出 176,960 万元（相应形成县区财政收入，并由市县安排支出），占市

直总支出的 16.75%；上解上级支出 155,923 万元，占市直总支出的 20.16%；地方政府债券还本 39,575 万元，占市直总支出的 5.12%；增设预算周转金-7,011 万元，占市直总支出的-0.91%；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116 万元，占市直总支出的 1.57%。

1. 市直支出 443,318 万元，减少 117,695 万元，同比下降 20.98%，减支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调入减少。

2018 年市直行政事业单位的因公出国（境）经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2,827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821 万元，下降 22.5 个百分点。其中：出国（境）经费 23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14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5 万元、公务接待费 805 万元。

2. 对市县税收返还、转移支付支出 176,960 万元，同比下降 7,525 万元，下降 4.0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不足，部分对县区的转移支付在政府性基金安排。各支出项目具体情况如下：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86,168 万元，其中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3,810 万元、结算补助支出 20,363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5,250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支出 10,895 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支出 12,003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支出 6,412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3,840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1,003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3,16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90,792 万元，其中农

林水支出 20,9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1,329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94 万元等。

3. 上解上级支出 108,500 万元，增加 8,525 万元，增长 8.53%。增加原因一是上解 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清算资金 4,260 万元；二是车辆牌证工本费上解较 2017 年增加 3,778 万元；三是上解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增值税返还资金 707 万元；四是上解人防易地建设费 478 万元。

（三）市直支出项目执行情况及效果。

2018 年，市财政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着力提高保障水平和管理能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民生保障力度，稳步实施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确保十件民生实事资金落实，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多方筹集资金，有力保障了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市财政用于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住房保障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等方面的民生支出共 273,866 万元，占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1.78%，较好地保障了各项重点支出需要。

主要项目执行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502 万元，同比增支 8,674 万元，增长 10.11%。增加主要是因为 2018 年加大了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安排金额，增加了支持人才发展方面的资金投入。

(2) 国防支出 1,995 万元, 同比减少 457 万元。主要是安排人防地下室建设工程。

(3) 公共安全支出 40,030 万元, 同比增支 3,837 万元, 增加 10.60%。重点支持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 支持武装警察、公安、国家安全、检察、法院、司法行政等机构提供公共安全服务。

(4) 教育支出 75,026 万元, 同比减少 40,825 万元, 下降 35.24%。减支主要是 2017 年同期拨付了省下发的职教基地征地款 5 亿元, 2018 年省没有此项补助。

(5) 科学技术支出 10,451 万元, 同比增支 5,613 万元, 增加 116.02%。增支原因主要是在 2018 年安排激励科技创新十条 5,000 万元。

(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348 万元, 较上年减支 6,848 万元, 下降 39.82%。减支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安排 9,000 万元用于清远市“四馆”项目支出, 2018 年无新增债券。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899 万元, 同比增支 1,354 万元, 增长 3.26%。

(8)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18,786 万元, 同比减支 4,800 万元, 下降 20.35%。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支出上级下达食品药品安全方面的专项资金超 3,000 万元, 2018 年无此项支出。

(9) 节能环保支出 6,875 万元, 同比减支 5,317 元,

下降 43.61%。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将河道污水整治项目支出转为政府性基金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 56,099 万元,同比减支 68,559 万元,下降 55%。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7 年省下达我市的新增地方政府性债券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方面支出,2018 年无新增债券。

(11) 农林水事务支出 28,792 万元,同比增支 6,894 万元,增加 31.48%。增支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拨付了国有林场改革经费。

(12) 交通运输支出 9,780 万元,较上年 24,341 万元减少 14,561 万元,下降 59.82%。下降主要原因,一是公路管理体制改革,2018 年开始清城区、清新区公路局下放至清城区及清新区,不再由市直负担,减少市直相关支出;二是 2017 年省级专项较多,如公路安全生命防护示范工程省级补助资金、中央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省级交通建设专项资金等,造成 2017 年同期基数较大。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244 万元,同比减支 5,684 万元,下降 63.66%。减支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兑现了重点扶持企业财政优惠政策、落实总部企业奖励资金、中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等,2018 年部分政策到期或无符合的企业而减少支出。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37 万元,同比增支 962 万元,增加 167.30%。主要增支原因是市供销合作社支出科目

2018年起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调整为商务服务业等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 14,810 万元，同比减支 1,171 万元，下降 7.33%。

(16) 债务付息支出 16,007 万元，同比增支 234 万元，增长 1.48%。用于支付发行债券的利息。

(四) 市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情况。

为着力保障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推进，2018 年市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支出约 163,460 万元。

一是基本公共服务供给质量水平不断提高。年初制定的十个专题 58 个具体指标，有 50 项指标已经完成或超过目标值，达标率为 86.20%，未完成指标有 8 个。综合市内各县区的情况看，北部地区在公共文化、教育和医疗方面的投入，有明显的增长，达到预期的效果。

二是基本公共服务覆盖范围逐步扩大。一方面，不断新增服务项目扩大覆盖范围，如：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和管理、扶持学前教育普惠性幼儿园、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按不低于当地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1.6 倍、且不低于当地现行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确定。**另一方面**，通过提高覆盖水平（人数）扩大覆盖范围，如：全市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覆盖率达到 98.5%、全市各县市区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全覆盖；全市共发放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 1428 户，完成率达到 106.1%，城乡低保对象政策范围内基本医疗救助比例达到 80%以上，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政策范围内基本医疗救助比例提高 10%达到 80%以上。

三是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标准逐步提高。根据经济发展水平，及时提高了部分基本公共服务标准水平。如：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提高到 55 元以上；城镇、农村居民低保补助补差标准分别提高到 503 元/月和 226 元/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每年每人 1890 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每年每人 2520 元；孤儿基本生活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标准分别提高到 1560 元/月和 950 元/月；对居民医保的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490 元；城乡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支付比例达到 75%左右，年度基金最高支付限额提高到当地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8 倍左右，且不低于 20 万元；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生活补助标准提高到人均不低于 900 元/月。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标准虽然达到省定要求，但与经济发达地区相比，还有距离。

四是基本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健全。在确保全市范围内底线均等的基础上，探索构建更加切合基层实际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如：确保农村、欠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公共文化服务供给到位，每万人拥有公共文化设施室内面积 1170 平方米；公共文化场馆实现错时免费开放，举办免费培训班 600 次，服务群众 3 万人次；按照《清远市困难群众临时救助暂行办法》为救助对象发放临时救助金、实物，提供服务，做好临时救助工作；全面实现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等。

(五) 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债务限额情况。截止 2018 年底，清远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83.0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8.68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14.37 亿元）。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情况。2018 年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17.90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5.07 亿元，专项债券 12.83 亿元。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情况。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 15.4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10.15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 5.34 亿元。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2018 实际余额为 166.8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5.5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11.31 亿元），较 2017 年底增加 2.4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减少 5.08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增加 7.49 亿元），增长 1.47%。

(六) 市直预备费、预算周转金使用情况。

2018 年，市直财政安排预备费 7,000 万元，共支出 7,000 万元。主要用于追加粮食风险基金、英德市应急处置专项资金、划拨原市英红华侨管理区离休干部地方性补贴资金、划拨清远市党内关爱扶助资金、安排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安排 2018 年农村危房改造市级配套资金、乡镇（街道）“五小”场所建设市级财政资金、安排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经费、安排“共建共治共享——全国乡村基层治理实践成果研讨推广活动”经费等。2018 年市直财政安排的预算周转金已使用

完毕，目前余额为 0 元。

（七）市直上年结转资金、超收收入安排及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17 年结转至 2018 年安排的支出 11.13 亿元，当年执行金额为 9.46 亿元，主要用于 2017 年尚未执行完毕的预算安排项目。剩余 1.67 亿元大部分为上级专项资金结转，其中 0.5 亿元为结转超 2 年以上上级专项资金，已在 2019 年初报请市政府批准收回统筹用于 2019 年对应项目，0.92 亿元结转未超 2 年的上级专项资金继续结转安排用于相应未完成项目，其余为市级资金，按规定由财政收回统筹。2018 年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67,966 万元，较年初预算超收 5,105 万元，按规定用于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18 年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20,362 万元。经人大批准后年中从政府性基金调入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13 万元，年终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 5,105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使用方面，年初预算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475 万元用于平衡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抵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终余额为 5,105 万元。

（八）市直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

市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市直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安排方案，市第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市直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一般公共预算的预算调整方案。市财政已根据市人大审议通过的预算调整方

案全部执行到位。

二、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 市直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18年，市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完成603,453万元，主要项目如下：

1. 市直基金收入411,541万元（含高新区土地收入34,4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计划（市直373,336万元，高新区土地收入35,353万元）的100.7%。各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1) 港口建设费收入107万元。

(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317,550万元（其中：高新区34,471万元）。

(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1,550万元。

(4) 彩票公益金收入4,307万元。

(5)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71,263万元。

(6) 车辆通行费收入6万元。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1月1日起取消年票收费，市直的车辆通行费收入主要为追缴以往年度年票制车辆通行费欠缴收入。

(7) 污水处理费收入15,556万元。

(8)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收入1,202万元。

2. 上年结余结转收入62,480万元（其中：高新区土地收支结余22,920万元）。

3. 上级补助收入 6,063 万元，主要是上级补助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旅游发展基金、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补助地方的彩票公益金等。

4.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23,369 万元。

(二) 市直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完成 514,676 万元，具体包括：

1. 市直基金支出 325,914 万元。主要项目如下：

(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6 万元。

(2) 城乡社区事务 291,924 万元。其中：

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258 万元，其中：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31,943 万元；土地开发支出 127,597 万元；城市建设支出 61,090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22 万元；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3,000 万元；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566 万元；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2 万元；棚户区改造支出 13,158 万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680 万元。

②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488 万元。

③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16,322 万元，主要用于基建工程建设资金、兑现政府相关奖补项目、补助支持县区建设以及 2018 年规划编制经费等项目。

④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2,856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处理服务费及污泥处置服务费及污水管网费用。

(3) 交通运输支出 243 万元。

①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150 万元。

② 港口建设费安排的支出 93 万元。

(4) 其他支出 5,384 万元。主要用于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等支出 1,953 万元和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431 万元。彩票公益金支出主要支出项目为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53 万元、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269 万元、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88 万元、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09 万元、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彩票公益金支出 12 万元等。市直体彩公益金专项用于我市体育事业发展，包括全民健身项目和参加省有关体育项目，较好地支持了我市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事业的发展；福利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公益事业、医疗救助、残疾人康复救助等方面。

(5) 债务付息支出 28,145 万元。

(6) 债务发行费支出 152 万元。

2. 补助下级支出 82,161 万元。

3. 上解上级支出 22,119 万元。

4. 调出资金 36,113 万元。

5.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8,369 万元。

收支相抵，2018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结余结转 88,777 万元。

(三) 市直上年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市直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 62,480 万元，根据国务院、财政部关于《财政部关于推进地方盘活存量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财预〔2015〕15 号）的有关精神，经市人大审议同意，对 2017 年底政府性基金结转资金规模超过该项基金当年收入 30%部分 1,113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三、2018 年市直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收支决算情况

（一）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7,832 万元。其中：市属国有独资企业上缴利润收入 677 万元，国有控股企业上缴股利股息 6,445 万元，其他收入 99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 611 万元。

（二）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7,282 万元。

支出具体情况如下：一是调出资金 2,665 万元，主要穗清基金投资收益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以及 2018 年其他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的 20%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二是国有企业发展支出 4,436 万元，分别用于安排清远市交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改革费用 2,871 万元，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对于金叶公司的管理费用 150 万元，清远市德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金 1,335 万元，市属“僵尸企业”托管费用 80 万元。三是飞来峡古栈道项目维护管理费 12 万元。四是国有资产监管费用支出 30 万元，主要用于市国资委的监管费。五是其他追加支出 139 万元，其中国资委国企改革工作经费 38 万元，德晟集团候车亭刊登十九大公益广告补贴 30 万元，

市属“僵尸企业”司法出清费用 71 万元。

收支相抵，2018 年市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结转 550 万元。

四、2018 年市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市级统筹社会保险基金，2018 年参保总人次达 774.94 万人次。

（一）社保基金总收入决算。

2018 年市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144,022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3,964 万元，增长 23.01%。其中：

1. 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69,248 万元，比上年增长 26,886 万元，提高 7.85%。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15,0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204 万元，降低 26.36%，主要原因如下：（1）2017 年，城区社保局根据省批复意见，将 67,328 万元资金落实到个人账户，导致 2017 年全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总收入增加至 156,287 万元（剔除该因素影响，我市 2017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总收入为 88,959 万元）。（2）2018 年，根据《关于印发清远市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资金分配及养老待遇发放指导意见的通知》（清府办〔2015〕71 号）文件中第五点第二条的意见，原政府缴费补贴的每年 240 元（15 年合计 3600 元）及原按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费总额 5%计提的统筹准备金划入统筹基金账户。清城区将之前年度被征地农民征收收入 17,129 万元做冲减处理。剔除该因素影响，

我市 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总收入为 132,211 万。

(3) 如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均剔除城区社保局被征地农民的影响因素,2018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2018 年各级财政补助标准从 2017 年度的 120 元每人增加到 148 元每人。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改革)收入 179,11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60.29%,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申请正式启动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正式上线征收和待遇计发的复函》(清人社函〔2017〕278 号)文件精神,我市机关养老保险(改革)2017 年 9 月开始征收,2017 年总收入为 23,558 万元。

4.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85,8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752 万元,增长 16.81%;

5.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53,118 万元(含普通门诊保险基金收入 29,55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779 万元,提高 17.00%;

6.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2,1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39 万元,增长 16.63%;

7.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6,8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16 万元,提高 15.97%;

8. 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12,5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5,145 万元,增长 69.25%,具体原因如下:2017 年上半年,我市生育保险最低缴费基数为 2,408 元,2017 年下半年和 2018

年上半年，我市生育最低缴费基数为 2,906 元。根据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清远市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征缴工作的通知》，2018 年下半年，生育保险最低缴费基数保持不变，仍为 2,906 元。但是，缴费比例从之前的 0.5% 上调至 1%。

（二）社保基金支出决算。

2018 年市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18,51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2,113 万元，增长 29.52%。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36,0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405 万元，增长 8.88%；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92,9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251 万元，增长 27.84%；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改革）于 2018 年 9 月开始启动，支出 132,268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58,38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876 万元，增长 14.35%；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64,224 万元（含普通门诊保险基金支出 24,9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429 万元，增长 10.65%；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9,858 万元，比上年增加 4,270 万元，提高 76.40%，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9 月，新系统上线初期，部分工伤保险待遇在 2017 年度无法处理，这些待遇在 2018 年 1-2 月，统一处理和发放；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6,1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4 万元，下降 5.57%，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我市经济向好，领取失业金的人次数同比减少；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18,5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78 万元，增长 19.10%，主要原因是二胎政策

的出台，领取生育待遇的人增加。

（三）社保基金结余。

2018年，市直（全市）各险种累计结余为1,360,670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0.16%。其中：企业养老保险基金累计结余653,319万元，同比增长5.35%；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累计结余204,361万元，同比增长12.1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改革）累计结余70,399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结余164,521万元，同比增长20.07%；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累计结余为121,195万元（含普通门诊保险基金累计结余39,515万元），同比减少8.39%；工伤保险基金累计结余为30,757万元，同比增长8.21%；失业保险基金累计结余为111,940万元，同比增长10.51%；生育保险基金累计4,178万元，同比减少58.92%。

五、2018年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和社保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 收入执行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91,328万元。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6,134万元，比上年增加2,572万元，增长10.92%，完成初预算100.08%，其中：税收收入24,151万元，比上年增加2,150万元，增长9.77%；非税收入1,983万元，比上年增加422万元，增长27.03%，占一般公共预算7.59%。二是上级补助收入24,530万元。三是上年结转收入

14,415 万元。四是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1,088 万元。五是调入资金 15,161 万元，其中：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5,000 万元，从国有资本预算调入 161 万元。

2. 支出执行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 79,5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0,342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1,088 万元；上解支出 7,909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5 万元。

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1,774 万元。

2018 年，高新区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0,342 万元，增长 20.35%。按照功能科目支出分类，具体支出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万元，同比增支 1,742 万元，增长 18.75%。变动主要原因：一是增加支付清城区社会服务购买费 777 万元；二是聘用人员经费增加 260 万元；三是高新区宣传支出增加 214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2,857 万元，同比增支 685 万元，增长 31.54%。变动主要原因：一是增加园区微型消防站建设经费 185 万元，二是消防大队支出增加 460 万元。

教育支出 510 万元，同比减支 1,220 万元，下降 70.52%。变动主要原因：2017 年有百加小学新建工程项目款支出，2018 年因工程进度，暂无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11,780 万元，同比增支 1,689 万元，增长 16.74%。变动主要原因：一是上级科技一次性补助增加

996 万元；二是增加八戒企业管家服务费 596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 万元，同比增支 21 万元，增长 15.22%。

医疗卫生支出 418 万元，同比增支 197 万元，增长 89.14%。增加原因是补缴往年人员医疗社保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136 万元，同比增支 5 万元，增长 3.82%。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7,960 万元，同比减支 3,688 万元，下降 31.66%。变动主要原因是 2017 年一次性补缴以前年度 BT 项目城市基础配套费缴纳，造成 2017 年同期支出较大。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0,484 万元，同比增支 10,174 万元，增长 3,281.94%。变动主要原因：一是对国有企业投入 5,000 万元；二是对企业补助 3,858 万；三是上级补助企业资金增加 1,403 万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85 万元，同比减支 8,952 万元，下降 99.06%。变动主要原因是 2017 年一次性对企业补助 8,317 万元，造成 2017 年同期支出较大。

自然海洋气象等支出 35 万元，同比减支 238 万元，下降 87.18%。变动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国土一次性中介费用支出同期较多。

住房保障支出 4,166 万元，同比增支 3,017 万元，增长 262.58%。变动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增加 3,000 万元。

其他支出 7,200 万元，同比增支 6,562 万元，增长 1028.53%。变动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增资。

债务付息支出 3,520 万元，同比增支 211 万元，增长 6.38%。

2018 年高新区三公经费共计支出 112 万元，同期对比增加 14 万元，增长 14.29%。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34 万元，同比增加 19 万元，增长 26.6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 万元，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同比增加 3 万元，增长 5.14%；公务接待费支出 17 万元，同比减少 8 万元，下降 32%。

增加原因是：一是因公出国（境）支出增加，原因是 2018 年，经市委批准，为促进海峡两岸工业经济的深度交流，派高新区有关人员随省工业园区协会到台湾相关工业园区进行业务学习交流；二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增加，原因是按照车改办要求，2018 年高新区为公务车辆安装了 GPS 车载终端设备，另外，有 6 辆公务用车办理过户手续产生费用。

（二）高新区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情况。

1. 收入方面。

2018 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2,103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15,000 万元，上年政府性基金上年结转 2,10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5,000 万元。

2. 支出方面。

2018 年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2,103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7,103 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出资金 15,000 万元，补

充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收支相抵，无结余结转。

（三）高新区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收支决算情况。

1、收入方面。

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161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61万元，为区属国有企业利润收入上缴。

2、支出方面。

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161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161万元，补充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四）高新区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高新区为市政府派出机构，无社会事务管理职能，因此无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六、2018年广清产业园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广清产业园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方面，2018年广清产业园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20,57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827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29.76%；上级补助收入14,436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1,314万元。

支出方面，2018年广清产业园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17,1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7,112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3,465万元。

（二）广清产业园政府性基金执行情况。

收入方面，2018年广清产业园政府性基金总收入完成58,599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33,124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收入25,475万元。

支出方面，2018年广清产业园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40,400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18,199万元。

七、2018年市本级（含市直、高新区、广清园）财政总决算汇编情况

（一）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根据汇编的决算，2018年，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98,927万元，比上年增加39,699万元，同比增长11.0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480,381万元（含税收返还补助）、下级上解收入38,666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52,07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127,016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7,373万元、调入资金53,939万元之后，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2,178,378万元。

2018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520,772万元，比上年减少96,560万元，下降15.64%，加上上解上级支出188,495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50,663万元、债务转贷支出1,414万元，增设预算周转金-7,011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331万元之后，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2,006,997万元。

收支相抵，2018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171,381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171,381万元。

(二)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根据汇编的决算，2018年，市本级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444,665万元，比上年减少16,386万元，同比下降3.55%。加上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补助收入11,770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406,68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90,058万元之后，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完成953,179万元。

2018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373,417万元，比上年减少73,891万元，同比下降16.52%，加上补助下级支出72,868万元，上解上级支出22,119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48,369万元、债务转贷支出278,317万元，调出资金51,113万元之后，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完成846,203万元。

收支相抵，2018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106,976万元。

(三)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收支决算情况。

根据汇编的决算，2018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7,382万元，比上年增加758万元，同比增长11.44%。加上上年结转结余收入611万元之后，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总收入完成7,993万元。

2018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4,617万元，比上年增加656万元，同比下降16.56%，加上调出资金2,826万元之后，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总支出完成7,443万元。

收支相抵，2018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结转结余 550 万元。

（四）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高新区和广清园无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因此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与市直决算情况相同。

八、2018 年全市财政总决算汇编情况

2018 年，在各级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支持下，全市各级政府和财政部门认真执行经各级人大批准的 2018 年预算，全市财政较好地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根据汇编的决算，2018 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18,9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88,257 万元，同比增长 8.56%。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2,290,633 万元（含税收返还补助）、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611,424 万元、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1,183 万元、调入资金 255,197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71,536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5,379 万元之后，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4,403,320 万元。

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420,09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73,846 万元，增长 12.27%，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205,301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 74,106 万元、增设预算周转金-7,011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6,220 万元之后，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 3,778,712 万元。

收支相抵，2018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624,608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624,608 万元（其中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结余 0）。

（二）全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收入完成 1,754,447 万元。其中：当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898,87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8,365 万元，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1,18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307,766 万元，调入资金 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08,260 万元。

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支出完成 1,496,773 万元。其中：当年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181,73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2,767 万元，调出资金 243,898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 48,369 万元。

收支相抵，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 257,674 万元。

（三）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3,998 万元，其中：利润收入 4,379 万元，股利股息收入 8,408 万元，产权转让收入 901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310 万元。上年结余 2,854 万元。收入总计 26,852 万元。

2018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决算 12,288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871 万元，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685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73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11,299 万元。支出总计 23,587 万元。

2018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年终结余 3,265 万元。

(四)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市直统筹全市社会保险基金，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与市直一致。

(五) 全市债务情况。

债务限额情况。截止 2018 年底，清远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302.50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0.3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82.16 亿元）。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情况。2018 年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57.98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7.15 亿元，专项债券 50.83 亿元。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情况。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 19.1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13.47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 5.65 亿元。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2018 实际余额为 274.4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97.69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67.8 亿元），较 2017 年底增加 38.8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减少 6.32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增加 45.18 亿元）。

九、2018 年落实财政各项工作情况

(一) 发挥财政“聚财”职能，加强财政统筹能力。充分发挥财政聚财职能，保障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建设。

一是积极争取新增债券。2018 年，共争取新增债券额度 46 亿元，较上年大幅增加 14.3 亿元。有效保障省、市重点建

设项目。**二是**盘活存量资金，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收回市属国有企业闲置项目资金 5.2 亿元，用于设立“市安全生产发展与应急专项资金”、奥林匹克项目前期工程、大气环境保护和“百日攻坚”项目等急需资金支出。**三是**抓紧做好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工作。2018 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收入 7,832 万元，为年初预算收入 6,111 万元的 129%。

（二）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

一是全力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加快存量政府性债务置换，降低政府债务利息负担。全市存量债务基本按要求置换为债券。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债务管理要求，从严把控政府债务。

二是全力支持精准脱贫攻坚战工作。市财政安排 5153 万元，完善政策体系，实时跟进落实，加强监督检查，确保财政支持脱贫攻坚更加精准有效。会同市扶贫办制定印发了《清远市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和使用监管细则（试行）》、《清远市精准扶贫开发项目审批和资金拨付管理办法（试行）》等规章制度，加强资金监管力度。进一步完善资金拨付流程，加快资金拨付。

三是全力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018 年以来市级财政共安排各类环保专项资金 6,515 万元，支持黄标车提前淘汰、VOCs 综合整治、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环境监测等。

（三）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一是提高基本公共服

务均等化供给质量。制定了《清远市 2018 年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供给质量行动方案》和《2018 年清远市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服务清单》，2018 年市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支出约 163,460 万元。**二是全力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着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支持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统筹资金，推进农业“3 个三工程”，农村基层组织财政保障力度持续提升，进一步完善政策性农业保险体系。**三是与时俱进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多方筹集资金，助力文明创建活动。提高扫黑除恶工作保障水平。认真履行部门职责，按照有保有压的原则，重点保障政法、综治、公安等相关工作经费，提高扫黄打非工作保障水平。

（四）贯彻新发展理念，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一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好补短板降成本工作。**2018 年为企业降低成本 30.6 亿元，促进实体经济健康发展。**二是加大创新资金投入力度，支持培育发展新动能。**2018 年安排专项资金 3.3 亿元，支持企业科技创新、人才发展、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扩产增效等方面。安排专项资金 0.11 亿元，落实利用外资 10 项措施，支持外资新项目落成、发展总部经济等。**三是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推进绿色发展。**健全重点领域和重要区域生态保护补偿机制。2018 年，全市统筹安排生态补偿资金 6000 万元，对生态发展区实施补偿型财政政策，提高生态发展区基本公共服务供给能力。

十、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有关情况

清远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查和批准我市 2017 年市级决算，并作出了《关于清远市 2017 年市本级决算草案报告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清远市 2017 年市本级决算草案的审查报告》要求，市政府执行情况如下：

（一）科学编制 2018 年预算。

一是推进预算项目库建设。严格立项的程序，发挥项目库对预算的规范作用。二是推进中期财政规划管理。从部分重点项目入手，编制 3 年支出投入计划，增强规划的约束性，推动涉及财政资金支持的部门、行业规划与 3 年中期规划相结合。三是提高年初预算的到位率，细化到具体项目，以利于预算执行；坚持压专项、扩一般，尽量增加下级财政可统筹的财力。

（二）打好改革“攻坚战”，全面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2018 年财政共计安排 26.08 亿元债务还本付息资金，做好存量债务和国企融资平台公司的还本付息，以及债券支出工作。加大存量政府性债务置换，2018 年，我市已经置换存量债务 142.69 亿元，置换率为 78.6%。置换债资金的到位，全年的利息（成本）支出减少了近 1.15 亿元，有利于市财政的平稳运转。

（三）全面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一是健全预算绩效标准体系。汇编清远市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指标体系，指标体系涵盖商务与经贸、金融、旅游、林业、农业、教育、

科技等 30 个职能部门，共性和个性指标 2017 个。形成了相对完整的指标体系，及时为市本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库改革，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供了强有力的基础依据。二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以建立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为契机，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市级财政部门将绩效目标申报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对进入预备库 50 万元以上的项目将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专家评审。三是**财政专项资金支出项目重点绩效评价全覆盖**。市级所有财政专项资金 100 万元以上项目全部纳入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涵盖 20 多类重点民生领域。项目数 105 个，涉及财政资金 12.6 亿元。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2019 年，我们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为统领，奋力推进新时代改革开放让生活更美好，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始终保持闻鸡起舞、日夜兼程、风雨无阻的奋斗姿态，以新时代担当新作为，努力开创清远财政工作新局面。

第二部分决算报表目录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18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2. 2018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3. 2018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关于2018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18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5. 2018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表

关于2018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的说明

6. 2018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7. 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8. 2018年清远市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9. 2018年清远市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10. 2018年清远市市直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11. 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2. 2018年清远市市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13. 2018年清远市市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4. 2018年清远市市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15. 2018年清远市市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2018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7,966
(一) 税收收入	281,494
增值税	90,133
企业所得税	30,640
个人所得税	12,938
资源税	8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134
房产税	14,159
印花税	6,759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854
土地增值税	37,838
车船税	5,179
耕地占用税	2,999
契税	41,667
烟叶税	
环境保护税	311
其他税收收入	281,494
(二) 非税收入	86,472
专项收入	33,11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8,087
罚没收入	7,958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79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6,184
其他收入	11,05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30,619

2018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三、下级上解收入	14,003
四、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39,574
其中：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0
置换一般债券收入	39,574
五、国债转贷资金上年结余	0
六、调入资金	38,778
七、上年结转收入	111,287
八、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383
总收入	929,600

备注：无

2018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	94,502
二、国防	1,995
三、公共安全	40,030
四、教育	75,026
五、科学技术	10,451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	10,348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42,899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8,786
九、节能环保	6,875
十、城乡社区	56,099
十一、农林水	28,792
十二、交通运输	9,780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	3,244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	1,537
十五、金融	0
十六、国土海洋气象等	6,548
十七、住房保障	14,81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	925
十九、其他支出	4,621
二十、债务付息支出	16,007
二十一、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3
本级支出小计	443,318
二十、返还性支出	0

2018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二十一、一般性转移支付	86,168
二十二、专项转移支付	90,792
二十三、上解上级支出	108,500
二十四、援助其他地区	0
二十五、预备费	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39,575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八、增设预算周转金	-7011
二十九、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116
支出总计	773,458

备注：无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3,3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502
20101	人大事务	2,942
2010101	行政运行	1,946
2010104	人大会议	233
2010105	人大立法	136
2010106	人大监督	31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0
2010108	代表工作	175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5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96
20102	政协事务	2,385
2010201	行政运行	1,616
2010204	政协会议	198
2010205	委员视察	6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51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526
2010301	行政运行	7,343
2010307	法制建设	159
2010350	事业运行	1,9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03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211
2010401	行政运行	1,600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10408	物价管理	64
2010450	事业运行	21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26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144
2010501	行政运行	764
2010506	统计管理	64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39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5
2010550	事业运行	126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46
20106	财政事务	8,535
2010601	行政运行	2,932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444
2010650	事业运行	1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158
20107	税收事务	22,017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82
2010706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792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8,243
20108	审计事务	1,411
2010801	行政运行	830
2010804	审计业务	118
2010806	信息化建设	48
2010899	其他审计事务支出	415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865
2011001	行政运行	837
2011008	引进人才费用	589
2011050	事业运行	20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41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279
2011101	行政运行	2,618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57
2011150	事业运行	128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276
20113	商贸事务	4,039
2011301	行政运行	2,428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
2011306	外资管理	1
2011308	招商引资	642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878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24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64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60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2,451
2011501	行政运行	1,966
2011504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20
2011505	执法办案专项	109
2011550	事业运行	107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11599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49
20117	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	1,538
2011701	行政运行	1,405
2011706	质量技术监督行政执法及业务管理	115
2011799	其他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支出	18
20123	民族事务	371
2012301	行政运行	338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6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27
20124	宗教事务	77
2012404	宗教工作专项	77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1,275
2012501	行政运行	871
2012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
2012504	港澳事务	11
2012505	台湾事务	23
2012506	华侨事务	53
2012550	事业运行	89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侨事务支出	195
20126	档案事务	693
2012601	行政运行	442
2012604	档案馆	251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552
2012801	行政运行	417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12804	参政议政	7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12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910
2012901	行政运行	1,228
2012904	厂务公开	8
2012905	工会疗养休养	8
2012950	事业运行	139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52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522
2013101	行政运行	2,678
2013105	专项业务	128
2013150	事业运行	143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573
20132	组织事务	8,897
2013201	行政运行	1,16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8
2013250	事业运行	31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818
20133	宣传事务	2,644
2013301	行政运行	557
2013350	事业运行	254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833
20134	统战事务	932
2013401	行政运行	339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59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48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	48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	68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680
203	国防支出	1,995
20306	国防动员	1,469
2030603	人民防空	904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565
20399	其他国防支出(款)	526
2039901	其他国防支出(项)	52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030
20401	武装警察	2,534
2040101	内卫	578
2040103	消防	1,956
20402	公安	33,681
2040201	行政运行	22,239
2040204	治安管理	510
2040205	国内安全保卫	30
2040208	出入境管理	141
2040211	禁毒管理	852
2040212	道路交通管理	2,216
2040214	反恐怖	30
2040217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	511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40218	警犬繁育及训养	3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122
20403	国家安全	267
2040399	其他国家安全支出	267
20404	检察	619
2040401	行政运行	22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93
20405	法院	610
2040501	行政运行	187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23
20406	司法	1,979
2040601	行政运行	1,65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93
2040605	普法宣传	45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28
2040607	法律援助	37
2040610	社区矫正	5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6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	34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340
205	教育支出	75,026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4,240
2050101	行政运行	973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3,256
20502	普通教育	30,151
2050201	学前教育	1,560
2050203	初中教育	49
2050204	高中教育	24,842
2050205	高等教育	107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593
20503	职业教育	31,204
2050302	中专教育	3,199
2050303	技校教育	9,528
2050304	职业高中教育	8,572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8,214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691
20507	特殊教育	3,03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2,785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245
20508	进修及培训	2,232
2050801	教师进修	36
2050802	干部教育	1,714
2050803	培训支出	431
2050899	其他进修及培训	51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852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852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款)	317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项)	31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451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673
2060101	行政运行	635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38
20602	基础研究	1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0
20603	应用研究	1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1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8,045
2060403	产业技术与研究开发	1,49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6,555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90
2060501	机构运行	386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
20606	社会科学	566
206060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154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412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64
2060701	机构运行	229
2060705	科技馆站	3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	49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493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348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701	文化	6,587
2070101	行政运行	1,457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
2070104	图书馆	545
2070108	文化活动	1,435
2070109	群众文化	128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391
2070112	文化市场管理	25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2,589
20702	文物	296
2070204	文物保护	43
2070205	博物馆	253
20703	体育	1,994
2070301	行政运行	374
2070304	运动项目管理	1,013
2070305	体育竞赛	344
2070307	体育场馆	35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28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621
2070405	电视	328
2070408	出版发行	90
2070499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	203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	85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50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89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351
2080101	行政运行	7,415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601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649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85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59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956
2080201	行政运行	520
2080204	拥军优属	853
2080205	老龄事务	107
2080206	民间组织管理	2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95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9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050
20807	就业补助	6,398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397
20808	抚恤	994
2080801	死亡抚恤	994
20809	退役安置	227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5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62
20810	社会福利	1,525
2081001	儿童福利	78
2081004	殡葬	2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95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64
20811	残疾人事业	2,218
2081101	行政运行	294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64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88
2081106	残疾人体育	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559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115
20815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85
20815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30
20816	红十字事业	231
2081601	行政运行	113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88
20820	临时救助	646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64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5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75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2,201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2,20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786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2,106
2100101	行政运行	1,708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393
21002	公立医院	2,692
2100201	综合医院	326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83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08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8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84
21004	公共卫生	4,64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143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1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53
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	221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08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33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66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500
21006	中医药	664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347
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	31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3,165
2101001	行政运行	1,284
2101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
2101016	食品安全事务	336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5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34
21013	医疗救助	20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20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	164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	16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7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91
2110101	行政运行	1,525
2110104	环境保护宣传	4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4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83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45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35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10
21103	污染防治	3,670
2110301	大气	1,223
2110302	水体	912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535
21105	天然林保护	509
2110507	停伐补助	296
2110599	其他天然林保护支出	213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款)	36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项)	36
21111	污染减排	924
2111101	环境监测与信息	792
2111199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	132
21113	循环经济(款)	-600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111301	循环经济(项)	-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09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459
2120101	行政运行	4,539
2120104	城管执法	20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1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538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53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9,42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42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1,13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1,133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	748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	74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27,79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27,793
213	农林水支出	28,792
21301	农业	8,337
2130101	行政运行	4,644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6
2130104	事业运行	67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1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117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68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130110	执法监管	72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23
2130112	农业行业业务管理	127
2130119	防灾救灾	1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5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5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41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462
21302	林业	11,729
2130201	行政运行	2,442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
2130204	林业事业机构	185
2130205	森林培育	1,381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5
2130208	森林资源监测	8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415
2130213	林业执法与监督	25
2130224	林业政策制定与宣传	19
2130227	林业贷款贴息	15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65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6,115
21303	水利	5,185
2130301	行政运行	1,877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41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8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6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42
2130314	防汛	6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8
21305	扶贫	254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5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5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282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464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15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03
214	交通运输支出	9,78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9,576
2140101	行政运行	4,965
2140104	公路建设	294
2140106	公路养护	961
2140110	公路和运输安全	992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82
2140139	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专项支出	1,358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924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1405	邮政业支出	204
2140599	其他邮政业支出	204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244
21502	制造业	15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15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822
2150501	行政运行	144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2150508	无线电监管	165
2150510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27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240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608
2150601	行政运行	970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638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422
2150701	行政运行	389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33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77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7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37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639
2160201	行政运行	551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88
21605	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	814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160501	行政运行	522
2160503	机关服务	34
2160504	旅游宣传	188
2160505	旅游行业业务管理	7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4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4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	5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	5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6,548
22001	国土资源事务	5,672
2200101	行政运行	3,906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
2200104	国土资源规划及管理	23
2200106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40
2200107	国土资源社会公益服务	93
2200108	国土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1,316
2200109	国土资源调查	17
2200150	事业运行	241
2200199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5
22005	气象事务	876
2200501	行政运行	234
220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
2200504	气象事业机构	340
2200509	气象服务	278

表 3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 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1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0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25
22201	粮油事务	925
2220106	粮食专项业务活动	13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900
2220199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12
229	其他支出(类)	4,621
22999	其他支出(款)	4,621
2299901	其他支出(项)	4,621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6,007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6,007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6,007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3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3

关于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的说明

1. 2018 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5 亿元，比上年增加 0.87 亿元，增长 10.11%。主要原因：2018 年加大了人才发展专项方面的资金投入。

2. 2018 年教育支出 7.5 亿元，比上年减少 4.08 亿元，降低 35.24%。主要原因：一是 2017 年同期拨付了省下达的职教基地征地款 5 亿元，2018 年无此项补助。

3. 2018 年科学技术支出 1.04 亿元，同比增支 0.56 亿元。增支原因主要是 2018 年安排激励科技创新十条 0.5 亿元。

4. 2018 年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3 亿元，较上年减支 0.68 亿元，下降 39.82%。减支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用于清远市“四馆”项目支出，2018 年无该项目安排。

5.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18,786 万元，同比减支 4,800 万元，下降 20.35%。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支出上级下达食品药品安全方面的专项资金超 3,000 万元，2018 年无此项支出。

6. 节能环保支出 6,875 万元, 同比减支 5,317 元, 下降 43.61%。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将河道污水整治项目支出转为政府性基金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 56,099 万元, 同比减支 68,559 万元, 下降 55%。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7 年省下达我市的新增地方政府性债券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方面支出, 2018 年无新增债券。

8. 交通运输支出 9,780 万元, 较上年 24,341 万元减少 14,561 万元, 下降 59.82%。下降主要原因, 一是公路管理体制变革, 2018 年开始清城区、清新区公路局下放至清城区及清新区, 不再由市直负担, 减少市直相关支出; 二是 2017 年省级专项较多, 如公路安全生命防护示范工程省级补助资金、中央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省级交通建设专项资金等, 造成 2017 年同期基数较大。

表 4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按
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决算数
	基本支出合计	443,318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47,212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9,305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273
50103	住房公积金	11,804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83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8,800
50201	办公经费	20,422
50202	会议费	1,011
50203	培训费	3,690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3,519
50205	委托业务费	17,132
50206	公务接待费	805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235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5
50209	维修(护)费	2,284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57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3,789
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4,235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4,803

表 4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决算数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49
503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374
50306	设备购置	8,640
50307	大型修缮	616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5,072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2,824
504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180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29,365
50403	公务用车购置	93
50404	设备购置	2,857
50405	大型修缮	210
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9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1,05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3,6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34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316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8,256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3,739
50602	资本性支出(二)	4,517
507	对企业补助	8,922
50701	费用补贴	704
50702	利息补贴	214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8,004
508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1,784

表 4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按
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决算数
50801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一)	1,580
50802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二)	204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374
50902	助学金	1,384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265
50905	离退休费	3,953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8,324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7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7
510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51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6,050
51101	国内债务付息	16,007
51102	国外债务付息	0
511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43
511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599	其他支出	33,324
59906	赠与	3
5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9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59999	其他支出	33,292

表 5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三公”经费	2,827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235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969
1. 公务用车购置	142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45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805

备注：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决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关于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决算的说明

一、2018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2827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824 亿元，原因是因公出国（境）经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都有不同程度下降。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0235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093 亿元，原因是各部门严把因公出国（境）审批关，减少因公出国（境）活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1787 亿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142 亿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645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182 亿元，原因是各部门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支出 0.0805 亿元，比上年减少 0.055 亿元，原因是各部门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执行规定的公务接待标准。

二、2018 年，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 74 个，累计 240 人次；购置公务用车 5 辆，公务用车保有 822 辆；公务接待 6141 批次，累计 91999 人次。

表 6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表（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连州市	阳山县	佛冈县	清新区	清城区	高新区	广清园	英德市	连山县	连南县
一、返还性支出	11,640	10,272	12,318	17,591	19,746	2,375	0	22,316	3,552	3,9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1,260	657	662	342	382	0	0	473	136	282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1,987	2,160	1,474	1,981	1,270	0	0	1,299	93	86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1,583	1,811	1,476	1,230	1,076	1,876	0	3,624	619	954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0	0	0	0	0	0	0	4	0	0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支出	3,270	2,489	5,338	7,856	10,519	0	0	11,324	1,658	1,204
其他税收返还支出	3,540	3,155	3,368	6,182	6,499	499	0	5,592	1,046	1,374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85,194	170,667	91,023	189,638	105,270	300	0	298,340	79,041	95,755
体制补助支出	0		80		380	300		0	80	8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57,053	48,882	32,937	69,642	39,464			95,231	33,654	38,895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12,043	10,500	5,039	8,702	4,953			18,630	3,140	6,900
结算补助支出	216	307	205	392	160			635	-145	153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0							0	0	0

表 6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表（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连州市	阳山县	佛冈县	清新区	清城区	高新区	广清园	英德市	连山县	连南县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支出	1,673	1,557	1,349	1,870	2,536			2,559	936	820
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0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支出	1,244	1,345	1,125	1,476	1,708			1,596	1,087	1,163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支出	8,842	8,879	6,355	13,137	11,045			19,529	3,880	5,898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支出	7,601	6,699	3,863	8,730	7,213			12,960	1,389	1,749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支出	16,694	18,358	11,202	23,533	20,152			0	0	0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支出	5,661	5,303	913	1,577	1,087			3,662	729	527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0							108	0	0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15,461	17,829	3657	15,102	2697			6,886	13,758	13,269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11,837	11,758	7,051	12,625	10,039			21,515	4,546	5,699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0							0	4,935	5,148
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0							0	0	0

表 6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表（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连州市	阳山县	佛冈县	清新区	清城区	高新区	广清园	英德市	连山县	连南县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41,359	34,039	13,649	26,653				50,855	1,768	2,224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5,510	5,211	3,598	6,199	3,836			64,174	9,284	13,23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85,249	74,736	52,817	72,944	43,400	1,971	2,611	204,209	60,370	42,769
一般公共服务	856	850	490	874	510	294		1,280	692	1,354
外交								0	0	0
国防								0	0	0
公共安全	744	675	612	1,205	697	14		803	338	296
教育	4,303	3,114	2,339	6,759	2,965			8,172	2,960	3,157
科学技术	1,521	155	3,496	2,187	3,505	1,232	1,911	4	5	5
文化体育与传媒	2,023	811	846	1,028	1,255			642	435	698
社会保障和就业	8,970	6,855	6,112	10,439	7,181			19,102	2,428	3,66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5,083	10,664	13,541	14,489	4,660			26,282	5,618	5,704
节能环保	285	403	132	961	500			576	409	523

表 6

2018 年清远市市直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表（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连州市	阳山县	佛冈县	清新区	清城区	高新区	广清园	英德市	连山县	连南县
城乡社区	5793	111	87	66	15,645			179	0	0
农林水	37,569	38,393	16,947	30,017	5,949			68,197	30,074	10,241
交通运输	7,583	12,470	4,956	3,973	278			28,670	10,599	8,233
资源勘探信息等	120	70	2,717	411	-64	477	700	4,605	0	0
商业服务业等	290	168	9	547	-39	-46		13	-15	-15
金融								0	0	0
国土海洋气象等	-258	-429	94	-300	327			59	-168	-3
住房保障	356	402	419	263	31			1,177	195	73
粮油物资储备	11	24	20	25				8	6	6
其他支出								44,440	6,794	8,831

表 7

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上年末一般债务余额	605,990
二、本年末一般债务限额	686,750
三、本年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0
四、本年一般债务还本额	71,973

表 8

2018 年清远市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收入总计	603,453
一、市（县、区）本级收入	411,541
其中：港口建设费收入	10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317,55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550
彩票公益金收入	4,30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1,263
车辆通行费收入	6
污水处理费收入	15,556
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1,202
二、转移性收入	6,063
上级补助收入	6,063
三、调入资金	0
四、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23,369
五、上年结余结转收入	62,480
六、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0

表 9

2018 年清远市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决算数
	市（县、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325,91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
20610	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	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6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
21160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116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1,92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2,258
212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88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322
21214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856
213	农林水支出	0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1367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0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018 年清远市市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决算数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43
21460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1462	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
21463	港口建设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3
21464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0
21468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0
21469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21561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1562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2166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0
217	金融支出	0
21704	金融调控支出	0
2170402	中央特别国债经营基金支出	0
2170403	中央特别国债经营基金财务支出	0
229	其他支出	5,384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953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43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表 10

2018 年清远市市直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表（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英德市	连州市	佛冈县	清新区	连山县	连南县	阳山县	清城区	高新区	广清园
科学技术支出	0	0	0	0	0	0	0	0	0	0
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	0	0	0	0	0	0	0	0	0	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1	74	90	82	13	18	63	49	0	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11	74	90	82	13	18	63	49	0	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4	877	316	272	58	72	424	1991	0	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5,408	713	143	222	45	69	309	1,926	0	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6	164	173	50	13	3	115	65	0	0
节能环保支出	0	0	0	0	0	0	0	0	0	0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0	0	0	0	0	0	0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0	0	0	0	0	0	0	0	0	0
城乡社区支出	8348	6891	4468	7063	4606	6198	9248	39020	15,000	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926	3,388	3,496	2,121	4,095	4,687	5,390	35,190	15,000	0

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	1,039,254
二、本年末专项债务限额	1,143,715
三、本年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80,000
四、本年专项债务还本额	53,322

2018 年清远市市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收入总计	7,832
一、本年收入合计	7,221
（一）利润收入	677
（二）股利、股息收入	6,445
（三）产权转让收入	0
（四）清算收入	0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9
二、转移性收入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0
三、上年结转结余	611

2018 年清远市市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支出总计	7,832
一、本年支出合计	4,617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87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2,871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335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0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0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0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0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335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	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项)	0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018 年清远市市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资本性支出	0
改革性支出	0
其他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	411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	411
二、转移性支出	2,665
调出资金	2,665
转移支付支出	0
三、结转下年	550

表 14

2018 年 清远市市直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决算数
市（县、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114.40
其中：保险费收入	81.18
财政补贴收入	28.85
利息收入	3.10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6.92
其中：保险费收入	34.20
财政补贴收入	0.05
利息收入（含投资收益）	1.91
二、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68
其中：保险费收入	1.32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34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8.59
其中：保险费收入	18.31
财政补贴收入	0.02
利息收入	0.23
四、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22
其中：保险费收入	1.13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3
五、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1.26
其中：保险费收入	1.25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1

2018 年 清远市市直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决算数
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1.51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2
财政补贴收入	11.12
利息收入	0.36
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5.31
其中：保险费收入	7.50
财政补贴收入	17.25
利息收入	0.16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7.91
其中：保险费收入	17.45
财政补贴收入	0.41
利息收入	0.06

2018 年 清远市市直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决算数
市（县、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01.85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98.97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3.61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1）基本养老金	0.00
（2）医疗补助金	0.00
（3）丧葬抚恤补助	0.00
2. 其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二、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0.62
1. 失业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1）失业保险金	0.00
（2）医疗保险费	0.00
（3）丧葬抚恤补助	0.00
（4）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	0.00
2.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0.00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5.84
1.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1）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0.00
（2）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0.00
2. 其他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四、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0.99
1. 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0.00
2. 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0.00
3.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0.00
4.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0.00

2018 年 清远市市直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决算数
五、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1.86
1. 生育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1）生育医疗费用支出	0.00
（2）生育津贴支出	0.00
2. 其他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9.30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1）基础养老金支出	0.00
（2）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0.00
（3）丧葬抚恤补助支出	0.00
2.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26.42
1.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2. 大病医疗保险支出	0.00
3.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3.23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0.00
2.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第三部分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18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数 12.9537 亿元，比上年减少 1.6886 亿元，下降 11.53%。其中：

1. 税收返还。

2018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决算数 0 亿元，比上年增加 0 亿元，增长 0%。其中：

（1）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决算数 0 亿元，比上年增加 0 亿元，增长 0%。无此返还。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18 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数 6.6736 亿元，比上年减少 0.9286 亿元，下降 12.21%。其中：

（1）均衡性转移支付决算数 0 亿元，比上年增加 0 亿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均衡性转移支付。

（2）县级基本财力补助决算数 0.381 亿元，与上年持平。

（3）结算补助决算数 2.0363 亿元，比上年减少 2.3095 亿元，减少 53.14%，下降主要原因是与清城区、高新区利益共同体补助由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调整为由政府性基金安排。。

（4）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支出决算数 1.0895 亿元，同比增加 0.3139 亿元，增长 40.47%。

(5)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决算数 0.3840 亿元，与上年持平。

3. 专项转移支付。

2018 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决算数 6.2801 亿元，比上年减少 0.76 亿元，下降 10.8%。其中：

(1) 2018 补助决算数 6.2801 亿元，比上年减少 0.76 亿元。减少主要是部分原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专项转移支付转在政府性基金安排。

(二) 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18 年政府债务余额 166.81 亿元，比上年增加 2.29 亿元，增长 1%。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5.5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11.31 亿元。2017 年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待上级统一核定后另行报告。2017 年政府债务限额 175.046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8.675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06.3715 亿元。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2018 年发行/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17.82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38 亿元，专项债券 8 亿元。新增债券 8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0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8 亿元。置换债券 6.1 亿元，其中：置换一般债券 1.38 亿元，置换专项债券 4.72 亿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情况。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 12.5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7.2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

5.33 亿元。

（三）本级汇总的“三公”经费决算执行情况。

详见预算草案报表 5 说明。

（四）预算绩效工作推进情况。

根据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清远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清远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清府〔2013〕58 号）要求：市本级财政投入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或市政府指定的项目，均实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编制年度预算时申报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专项资金的必须填报绩效目标申报，凡要求追加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专项资金的项目，须报送绩效目标，作为申请追加项目的依据。我市从 2013 年起开展了预算绩效目标评审、绩效目标批复、绩效跟踪、财政支出重点评价、部门财政支出整体绩效评价、财政支出专题支出评价、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和评审专家库建立等工作。

2018 年市财政通过委托第三方评审的方式，2018 年度市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项目（100 万元以上）共 138 个，预算安排资金 145,881 万元，支出 132,918 万元，总体支出率 91%。项目总体评分为 85 分、等级为“良”。